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第三季度 报告 证券代码:002375 证券简称:亚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报告期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报告期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声明:报告期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适用 □不适用

(一) 主要会计政策和财务报表

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报表重要性原则以持续经营为前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本期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87,332,739.04	-22.03%	6,873,087,480.00	-17.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118,477.51	3.89%	265,117,680.05	4.78%
(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6,794,777.24	3.46%	221,675,915.00	-4.54%
(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659,766,609.62	31.02%
(元)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9	12.50%	0.20	5.2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9	12.50%	0.20	5.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71,375.00%	0.01%	3,265.00%	0.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5,000.00	--	2,025,000.00	--
货币资金	21,999,349,175.15	22,768,478,211.60	-3.38%	
(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193,493,731.81	8,019,036,603.00	2.18%	
(元)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报告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已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准备金部分)	-2,091,071.34	-3,765,955.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政府补助除外)	16,768,931	23,900,286.21		
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政府补助除外)	828,554.38	552,290.26		
单独核算的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冲减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498,944.74	29,658,689.12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2,603,466.81	3,367,091.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600.58	9,409,847.25		
所得税影响额	203,191.13	466,798.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25,000.00	2,025,000.00		
合计	5,323,070.27	43,441,765.05		

单位: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已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准备金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政府补助除外)

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政府补助除外)

单独核算的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冲减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单位:元

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不包括过盈或不足的预提或预扣税款)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条件的股份数量 股份性质

亚厦股份有限公司 32.77% 439,090,032 质押

张吉龙 12.61% 169,616,596 质押

陈伟明 6.74% 90,250,507 质押

王海斌 1.53% 20,363,676 不适用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

丁晋华和李女士卡对小计 1,200,000 账面余额

丁晋华和李女士卡对小计 1,200,00